**服务合同**

甲 方：北京博源意嘉市场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甲方”）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深沟村（无线电元件九厂）[2-1]44幢平房C106-A室

电 话：01064688223联系人：孙永康

乙 方：北京众合万嘉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地 址：北京市房山区长阳万兴路86号-A4601室

电 话：01057116164

联系人：李康13718605424

鉴于：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本着平等、自愿、诚实信用、互惠互利的原则，经友好协商，达成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1. **、服务内容**
2. 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临时工作人员
3. 活动地点：天津市东丽区大众汽车自动变速器有限公司

4.服务内容：以附件的清单为准

1. **、活动要求**

1.乙方同意根据甲方的工作需要，安排临时工作人员，乙方以甲方利益为本，高效的完成工作任务。

2.乙方所提供的人员需要按照甲方要求执行。

**第三条、费用及付款方式**

1.总费用：人民币￥12494元整 （大写：壹万贰仟肆佰玖拾肆元整）

2.付款方式：活动结束后甲方需在收到乙方发票的一周内支付乙方人民币￥12494元整 （大写：壹万贰仟肆佰玖拾肆元整）

3.实际的工作时间、天数、人员如有变更，则按单价计算实际劳务费用。

4.乙方收款账户信息

|  |  |  |
| --- | --- | --- |
| 账户名 | 开户银行 | 银行卡账号 |
| 北京众合万嘉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立水桥支行 | 110936503910819 |

**第四条、甲方的权利及义务**

1.要求乙方按照本协议约定内容提供相应服务

2.甲方应按本合同约定支付活动款项。

3.甲方有权在活动日前对乙方工作人员进行相关培训或告知注意事项

**第五条、乙方的权利及义务**

1.服从甲方指定人员的安排与调度。

2.乙方确保在每场活动前准时到达活动现场并做好准备工作。

3.乙方提供的人员需按甲方规定的流程、内容完成活动。

4.乙方提供的人员需按甲方的要求确保其提供的人员穿着本次活动服装。

5.乙方工作人员形象健康，整洁卫生，身体无异味。 身体外漏部分无纹身。

6.乙方工作人员待人有礼貌。在任何情况下，不能与甲方或甲方客户产生言语或肢体冲突。

7.乙方为其工作人员购买医疗保险或意外伤害险。 如果在活动过程中有意外发生， 乙方为其员工支付医疗费用赔偿。甲方不需随担任何责任与费用。

**第六条、违约责任**

1.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其他约定而造成的所有损失由违约方负责赔偿并承担由此对守约方造

成的一切损失。

**第七条、保密义务**

1. 乙方应保证对本合同的所有相关内容及其在本合同订立前和本合同期限内所获得的甲方及甲

方客户的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生产、经营、管理、科研、技术、营销、发展规划等）负有保密义

务，未经甲方事前书面许可，不得将上述信息用于本合同之外的目的。乙方及其员工，不向其他任何人披露上述信息，且乙方应确保上述人员承担与本合同约定同等严格的保密义务。

1. 于本协议终止之日，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返还或销毁其所提供的资料。
2. 如乙方违反保密约定，则乙方应赔偿由此给甲方所造成的实际损失。如有乙方委托的第三方参

与的工作，乙方与第三方造成泄密，乙方对甲方的经济损失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4.乙方及乙方工作人员， 在任何情况下，不能将此次活动的图片或视频以任何方式透露给第三方。 包括但不限于网站，微博，微信，各种平台，纸质或电子宣传资料等。

5.本款所规定的义务在本协议因履行或解除而失去效力后仍然有效。

**第八条、法律适用与争议解决**

1. 本合同的定力、效力、解释、履行和争议的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 关于因本合同引起的、以及与本合同相关的一切纠纷，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

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住地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第九条、其他**

1.本合同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2.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3.对本合同的任何变更或补充，须经双方协商一致，并另行签订书面补充协议。

4.本合同属于补签合同、合同在业务发生时生效，甲乙双方自合同生效之日起直到交易结束都按补签合同的条约执行。

**第十条、附件**

|  |
| --- |
| **报价单** |
|
| 地点：天津东丽区大众自动变速器有限公司 |
| **类别** | **项目名称**  | **项目说明**  | **单位**  | **数量**  | **周期/天** | **单价** | **金额** | **备注** |
| 人员运营 | 兼职 | 12号-13号每天8:00-17:00 | 人 | 4 | 2 | ¥300.00  | ¥2,400.00  | 　 |
| 礼仪 | 13号8:00-17:00 | 人 | 8 | 1 | ¥600.00  | ¥4,800.00  | 　 |
| 车美 | 12号-13号每天8:00-17:00 | 人 | 1 | 2 | ¥500.00  | ¥1,000.00  | 　 |
| 租车 | 12号-13号来回接送 | 人 | 1 | 2 | ¥800.00  | ¥1,600.00  | 　 |
| 化妆师 | 主持人化妆造型 | 人 | 1 | 1 | ¥800.00  | ¥800.00  | 　 |
| 报销费用 | 核酸检测费用 | 　 | ¥850.00  | 　 |
| 13号午饭 | 　 | ¥337.50  | 1人/22.5元，15人 |
| 其他 | 小计 | 　 | ¥11,787.00  | 　 |
| 税率6% | 　 | ¥707.20  | 　 |
| 总计 | 　 | ¥12,494.20  | 　 |

签字页：

甲方：北京博源意嘉市场咨询有限公司 乙方：北京众合万嘉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签约代表： 签约代表：

（签章） （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